



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01月29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陳玉華

聯絡電話：03-6677999 編號：110012900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 辦理遠距視訊測試及 B1 防疫偵查庭演練

有鑑武漢肺炎疫情持續延燒，近期桃園地區更有大規模之群聚感染現象發生，因本署職司新竹地區偵查業務之辦理，甚多偵查核心業務，尚不能因 COVID-19 而停止辦理，其中包括傳訊到署之被告、告訴人以及證人之訊（詢）問；經司法警察機關緝獲歸案之人犯、以及經合法逮捕之現行犯解送本署等等，類此業務之執行，均具有重要公共利益。為此，本署自應考量目前整體環境，同時利用科技辦案之方式，統合轄內司法警察機關，落實縱向與橫向聯繫，在兼顧人權保障以及防疫完整性情況下，進行遠距訊問作業之演練，以確保相關設備維護正常，且於偵查作業執行順暢同時，亦可兼顧防疫完整性，務求達到有效降低染疫風險，保護執行人員之身體健康。

今日(29)上午由本署防疫處理小組之主任檢察官召集轄區縣市警察局共 10 個機關與本署資訊室進行演練，並以「U 會議」視訊軟體，與各警察局、分局進行實體連

線，過程中，將會測試連線品質以及檔案保存，測試項目包含：（一）連線穩定度：測試是否有斷線、或無法連線之情況發生。（二）傳訊穩定度：測試連線對話雙方，在視頻、語音同步傳輸之際，是否因穩定度不佳，造成影音無法同步，或影音傳輸遲緩等問題。（三）檔案保存：連線過程當中，是否可確實將對話之影像、音訊完整收錄，並可擷取後另行存檔保存。另外，亦針對本署 B1 防疫偵查庭相關項目進行測試，測試項目包括筆錄系統是否正常開啟、輸入法可否正常切換、筆錄系統片語鍵是否正常、是否安裝 UPS 備援電力、UPS 備援電力可否確實啟動等等，並與轄區開會討論防疫期間拘捕通緝到案被告之遠距訊問執行流程及細節，隨時足以因應所需，希望透過實際操作的演練來精進作業流程，降低同仁感染風險，善盡全民防疫責任。

